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呈行审〔2024〕9号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昆明市高铁南站综合能源示范站项目开口 占用绿地的批复

昆明润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昆明市高铁南站综合能源示范站项目开口占用绿地的申请》及相关资料收悉。经与区城市管理局初步审查及现场核量确认，该项目符合相关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占用绿地品种及面积

经审查，同意昆明市高铁南站综合能源示范站项目开口在呈贡区锦绣大街与梁王路交叉口西北侧占用绿地，移植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绿化带内香樟 6 棵（胸径 12cm）、海桐球 6 株（冠幅 1.2m，高度 1.2m）、迎春柳 24 m²（长 12m，宽 2m）、迎春柳 22 m²（长

11m, 宽 2m); 移植人行道外侧绿化带内栾树 6 棵(胸径 15-17cm)、迎春柳 5 m² (长 5m, 宽 1m)、火棘 14 m² (长 14m, 宽 1m)。

二、恢复要求

(一) 占用绿地须按时完成异地恢复, 按区城市管理局要求进行同面积、同规模、同品种、同品质的异地移植, 同时报区城市管理局验收。

(二) 树木移植需取得改变绿地性质审批后方可实施。

(三) 移植绿化树木须按规划部门批准的标准开展占用绿地施工, 不得擅自更改规划布局。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2024 年 3 月 28 日

抄送: 呈贡区城市管理局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28 日印发
